



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

欢迎您到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办理用电业务！我们将对符合条件客户实行零上门、零审批、零投资“三零”服务。

政策解读：“零上门”：实行线上报装服务，您可在线提出用电需求，无需往返营业厅办理。
“零审批”：精简办电资料，一次性收取所有资料，取消审核环节直接开放容量。
“零投资”：报装容量160千伏安及以下通过低压接入，供电企业将投资界面延伸至客户红线。

适用范围：低压居民客户与“小微企业”。

低压居民客户

① 申请受理

→ 在受理您用电申请后，请您与我们签订供用电合同。您需提供的申请材料应包括：**房屋产权证明**以及与产权人一致的**用电人身份证明**。
→ 若您暂时无法提供房屋产权证明，我们将提供“一证受理”服务，先行受理启动后续工作。

② 施工接电

→ 受理您用电申请后，我们将在**5个工作日内**装表接电。

低压非居民客户(适用于三零服务用户)

① 申请受理

→ 您在办理用电申请时，请提供以下申请材料：
→ **用电人有效身份证件**(自然人客户提供身份证、军人证、护照、户口簿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；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法人代表有效身份证明(同自然人)、**营业执照**等)；
→ **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权属证明文件**；
→ 若您暂时无法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土地权属证明文件，我们将提供“一证受理”服务，先行受理启动后续工作。

② 施工接电

→ 从受理您的用电申请开始，我们将在**15个工作日内**为您装表接电。

未执行“三零服务”的低压非居民客户，供电企业合计办理时长不超过6个工作日。

注：增容、变更用电时，客户前期已提供、且在有效期以内的资料无需再次提供。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，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，请及时登录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，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。



能源监管投诉举报热线：
12398



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官方合作伙伴
Official Partner of the Olympic Winter Games Beijing 2022

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

高压客户

① 申请受理

- 您仅需提供用电人有效身份证件、用电地址物权证件和用电工程项目批准文件。
- 若您暂时无法提供全部资料，我们将提供“一证受理”服务，先行受理启动后续工作。

② 供电方案答复

- 在受理您用电申请后，我们将安排客户经理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到现场查看供电条件，并在10个工作日内（双电源供电客户20个工作日）内答复供电方案。根据国家《供电营业规则》规定，产权分界点以下部分由您负责施工，产权分界点以上工程由供电企业负责。

③ 外部工程实施

- 请您自主选择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开展受电工程设计。
- 对于重要或特殊负荷客户，设计完成后，请及时提交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用电工程设计及说明书。我们将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；其他客户取消设计审查环节。
- 请您自主选择有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开展受电工程施工。
- 对于重要或特殊负荷客户，在电缆管沟、接地网等隐蔽工程覆盖前，请提交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隐蔽工程施工及试验记录，并及时通知我们进行中间检查，我们将于2个工作日内完成中间检查。

④ 竣工检验和装表接电

- 工程竣工后，请提交工程竣工报告（含竣工图纸）并及时报验，我们将于3个工作日内完成竣工检验。
- 在竣工检验合格，签订《供用电合同》及相关协议，并按照政府物价部门批准的收费标准结清业务费用后，我们将在3个工作日内为您装表接电。

注：增容、变更用电时，客户前期已提供、且在有效期以内的资料无需再次提供。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，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，请及时登录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，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。



能源监管投诉举报热线：
12398